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司法冻结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持有公司股 份 6.000.000 股被司法冻结,占公司总股本 1.02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,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 6,00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5 年4月9日起至2028年4月8日止。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(二) 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

近日,公司收到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发来的《辽宁 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,大连北方国际粮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吉 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大连北方国际粮 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,请求冻结被申 请人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名下人民币 183,874,802 元或 查封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。

(三) 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。

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,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 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正常经营没有影响,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

响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 冻结具体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: 否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93,326,421、15.88%

股份限售情况: 0、0%

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49,229,500、8.38%

曾经股权司法冻结情况

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冻结 28,799,5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4.90%,该司法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吉林九富城市发展投资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冻结 14,43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.46%。该司法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